

债券代码：132005

债券简称：15 国资 EB

换股代码：192005

换股简称：国资换股

上海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

关于“15 国资 EB”停止换股及到期摘牌的第三次提示性公告

特别提示

上海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）及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兑付方案

- 债权登记日：2020 年 12 月 7 日
- 债券摘牌日：2020 年 12 月 8 日
- 兑付资金发放日：2020 年 12 月 8 日
- 债券及换股停止日：2020 年 12 月 8 日

根据《上海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2015 年可交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（面向公众投资者）》的约定，在本次债券期满后五个交易日内，公司将以本次债券票面面值的 107.5%（不含最后一期年利息）的价格向持有人赎回全部未换股的可交换债。

另按照《上海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2015 年可交换公司债券票面利率公告》的约定，本期债券的票面利率为 1.70%。

即“15 国资 EB”到期本息合计为 109.20 元/张（含税）。

二、停止交易及换股

2020 年 12 月 7 日为“15 国资 EB”债权登记日。2020 年 12 月 7 日上海证券

交易所收市后，所有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“15 国资 EB”将全部被冻结、停止交易和换股。

如果届时未能完成换股，则公司将以本次发行的可交换债的票面面值的107.5%（不含最后一期年度利息）的价格向投资者赎回全部未换股的可交换债。即“15 国资 EB”到期赎回价格为 109.20 元/张（含税）。投资者未及时换股可能会产生相应的投资风险。

三、相关机构及联系方式

1、发行人：上海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

地址：上海市徐汇区南丹路1号1幢

联系人：郭正豪

联系电话：021-3398 7999

2、牵头主承销商、债券受托管理人：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

地址：北京市建国门外大街1号国贸写字楼2座33层

联系人：闫汝南、类成龙

电话：010-6505 1166

特此公告。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 《上海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关于“15 国资 EB”停止换股及到期摘牌的第三次提示性公告》之盖章页）

